**重庆文理学院教务处**

院教〔2023〕108号

# 关于参加重庆市第四届大学生乡村振兴

# 电商直播活动报名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给第三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根据《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关于举办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重庆赛区选拔赛的通知》（渝教高函〔2023〕34号）和《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开展重庆市第四届大学生乡村振兴电商直播活动的通知》文件精神，学校决定组队报名参加重庆市第四届大学生乡村振兴电商直播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与对象**

原则上成功报名参加（但不限于）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项目团队均可参加此次活动，每队指导教师不超过2名。

**二、活动内容**

各团队充分挖掘项目自身优势进行选品，通过团队协作完成产品的线上电商营销，包括但不限于直播、网店销售、社群营销等方式，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鼓励各团队围绕乡村振兴进行选品带货，积极推动“电商直播助农”成为打通农业发展“最后一公里”的利器。

**三、活动安排**

**（一）组队报名（10月23日前）：**相关学院组织宣传电商直播活动，鼓励学生组队参加（每个参赛团队人数不超过15名），参赛团队填写《重庆市第四届大学生乡村振兴电商直播活动团队报名表》，拍摄一段3分钟左右的报名视频（任选一件助农产品，拍摄一段模拟直播带货视频），一起打包于10月23日（星期一）17:00前报送至邮箱：7205203@qq.com，邮件主题和压缩包均以“电商直播+学院+团队名称”命名。

**（二）学校初评（10月24日-26日）：**教务处对各团队报名材料进行评审，确定上报重庆市教委参赛团队名单。

**（三）重庆初赛（11月上旬）：**组委会组织专家对各团队报名材料进行会议评审，确定入围重庆市复赛的团队名单。

**（四）重庆复赛（11月-12月）：**各团队根据组委会提供的产品，开展线上电商直播活动的产品营销。活动结束后提交项目展示PPT，组委会组织专家进行网络评审，确定入围重庆市决赛的团队名单。

**（五）重庆决赛（12月）：**“路演汇报+现场模拟营销”，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四、活动要求**

请各二级学院高度重视，积极动员师生参赛，每个二级学院含创新创业学院必须推荐团队参赛。其中经济管理学院、旅游学院、文化与传媒学院、创新创业学院推荐不低于5个队，其他学院推荐不少于1个队。

**五、奖项奖励**

重庆市比赛设金、银、铜奖、乡村振兴奖、最具人气奖，优秀团队、优秀指导教师、优秀组织单位等奖项。

该比赛为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衍生赛事，学校将该项比赛定为一类B+赛事，获奖团队除按照《重庆文理学院学科竞赛管理办法》奖励外，还可按《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替代管理办法》申请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替代。

赛事材料提交联系人：肖老师

联系电话：13996353060

特此通知

附件：重庆市第四届大学生乡村振兴电商直播活动团队报名表

教务处 经济管理学院

2023年10月11日

附件

重庆市第四届大学生乡村振兴电商直播活动团队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学校名称** | **团队信息** | | | | | |
| **团队**  **名称** | **负责人**  **姓名** | **负责人**  **电话** | **负责人QQ号** | **团队成员**  **姓名** | **指导教师**  **姓名**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文件以“电商直播+学校+团队名称”格式命名。